

《穿越聖經》

創世記（27）亞伯拉罕和家中男子行割禮、撒萊將作多國之母、 耶和華再次向亞伯拉罕顯現（創 17:9-18:2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會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集節目，我們研讀與分享了創世記 16:13-17:8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創世記 16:13-16 講述了在夏甲非常無助的情況下，神的使者向她宣告了神的憐憫和恩典。遇見神的使者以後，夏甲深深地體會到耶和華是看顧人的神，所以她把神的使者遇見她的那口井，也就是水泉，改名為“庇耳·拉海·萊”，意思是“我的永活看顧者的井”。夏甲要透過這口井，記念神怎樣看顧她和她腹中的兒子。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，神從來不把家事只看為個人的私事，反倒將家事提升到神國度的層面。一個生命在夏甲的腹中孕育，一個偉大的民族即將因此誕生。聖經內外都承認，以實瑪利就是阿拉伯人的祖先，對以後的歷史有重大的影響。

創世記 17:1 說：“亞伯蘭年九十九歲的時候，耶和華向他顯現……”為什麼神在這個時候，向亞伯蘭顯現呢？16:16 曾經記載說：“夏甲給亞伯蘭生以實瑪利的時候，亞伯蘭年八十六歲。”現在亞伯蘭九十九歲，代表著又過了十幾年的時間，神的應許還是沒有實現。或許在這個時候，亞伯蘭和撒萊的信心正陷於低谷，所以神要給他們一些鼓勵。而鼓勵的方法是確認那已經立的約。創世記 17:1-8 講述神預告將會使亞伯蘭成為多國之父。這段經文給我們的啟示是：首先，神的顯現都有目的，為要賜下新的啟示，堅定人的信心。人的軟弱不能攔阻神的恩典，人的靈命應當不斷更新，人的信心應當不斷成長。其次，神不僅與人更新約定，而且更新與祂立約的人。正如新約哥林多後書 5:17 所說：“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”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查考創世記 17 章餘下的內容。

創世記 17:9-14 記載說：“神又對亞伯拉罕說：‘你和你的後裔必世代代遵守我的約。你們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；這就是我與你並你的後裔所立的約，是你們所當遵守的。你們都要受割禮；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。你們世世代代的男子，無論是家裡生的，是在你後裔之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，生下來第八日，都要受割禮。你家裡生的和你用銀子買的，都必須受割禮。這樣，我的約就立在你們肉體上作永遠的約。但不受割禮的男子必從民中剪除，因他背了我的約。’”

“割禮”就是立約的記號。以色列民接受割禮，但他們不是因為這樣的儀式而成為約的一份子。他們接受割禮，是因為他們從神那裡領受了這約。割禮對於以色列民的意義與今天善行對信徒的觀念是一樣的。你不是因行為（或者說善行）而得救，而是因為你已經得救了，所以你會有好行為（就是遵行神的話語，並在任何時候都信靠神）。

約的記號，就是割禮。不是割禮使他們在那個約之下，而是割禮成為那個約的記號，是立約的一個證據。

我再說一次，割禮是立約的記號。他們行割禮，為的不是獲得那個約。神已經跟他們立了約，

不是因為他們行割禮。我希望你明白這一點，因為這是很重要的。今天同樣的，許多人以為，如果他們加入教會或者受了洗禮，就得救了。聽眾朋友，不！不是的，你不必做這些事來使自己得救。如果你已經信主了，並能持守真道，靠主忍耐到底，你就必得救。信主後，你應該做這兩件事，就是加入一間教會，而且接受洗禮。你不是靠做這兩件事而得救的，而是靠著基督的救恩而得救。洗禮只是一個印記，目的是向世人宣告自己已經歸信主耶穌基督，成為新造之人。加入教會的目的是讓自己能固定去聆聽主道，與信徒交通，包括參與聖餐和宣教傳福音等事工。

創世記 17:9-14 這段經文講述神要求亞伯拉罕和家中男子行割禮。聖經作者指出，在約裡面，亞伯拉罕和他的後代都要盡上應盡的責任，滿足約的要求。他們要做這些事情：第一，他們要遵守神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。要好像亞伯拉罕那樣，在神面前作完全人，讓耶和華作他們的神。他們要單單地，真誠地敬拜神；第二，他們要行割禮。割禮就是神和以色列民立約的印記。這個印記一方面提醒神，祂必須遵守向亞伯拉罕所許的諾言，另一方面也提醒亞伯拉罕和他的後代，既然與神立了盟約，就是神所揀選的子民。他們的身分是很特殊的，也必須遵守這個約的要求，包括了在神面前作完全人。

耶和華與亞伯拉罕更新立約，最特別的是吩咐他行割禮，這是之前沒有的。

創世記 16 章記載，亞伯蘭聽從妻子的建議，用自己的方法繁衍後代，沒有等候神的時間，也沒有按照神的方法。現在神不但給亞伯蘭改名叫亞伯拉罕，更吩咐亞伯拉罕給全家的男子行割禮，就是把男性生殖器前端的包皮切除。原本這是古近東一帶的一些社會中男性的成年禮，現在變成以色列人與神立約的記號。屬靈的意義是以割除肉身上的一部份，代表除去屬肉體老我的作為，不再為自我打算，靠自我成全。

後來，摩西在申命記 30:6 講到，不只是身體行割禮，更是內心行割禮，使神的子民改變心思意念。這與彼得後書 3:9 所指明的神“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。”的真理是一致的，說明真義不在於身體受割禮，而在乎內心的遵從。偉大的舊約先知耶利米和以西結繼續論述這個主題，記載於耶利米書 4 章和 9 章，還有以西結書 44 章。不僅如此，連新約的使徒保羅也在羅馬書 2 章和歌羅西書 2 章說：“真割禮也是心裡的，在乎靈，不在乎儀文。”

在聖經裡，神與人立約都有記號，作為記念和提醒，見證了神人之約永遠有效。例如：創世記 9:13 記載了神與挪亞立約，以天上的彩虹為記號；創世記 17:11 記載神與亞伯拉罕立約，以身體上的割禮為記號；出埃及記 31:12-18 記載神與以色列人立西奈之約，以安息日為記號。而在新約中，則以十字架為記號。今天凡是有基督教的地方，不論屋頂室內，圖畫雕刻，衣著裝飾，隨處都有十字架這個記號。

神與人立約，原本只有總綱性的律法（就像十誡那樣），但因為人總是軟弱失敗，破壞了約，因此神與人更新立約之後，又增加新的律法。例如出埃及記 34:11-26 記載，金牛犢事件之後，神與以色列民更新立約，但又賜下新的律法。新約加拉太書 3:19 也講到：律法是為過犯的緣故而加上去的。

創世記 17:15-16 記載：“神又對亞伯拉罕說：‘你的妻子撒萊不可再叫撒萊，她的名要叫撒拉。我必賜福給她，也要使你從她得一個兒子。我要賜福給她，她也要作多國之母；必有百姓的君王從她而出。’”

如果年老的亞伯拉罕是多國之父的話，那麼撒拉就是多國之母，因為撒拉是亞伯拉罕的結髮

妻子。

然後，創世記 17:17-18 記載：“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喜笑，心裡說：‘一百歲的人還能得孩子嗎？撒拉已經九十歲了，還能生養嗎？’亞伯拉罕對神說：‘但願以實瑪利活在你面前。’”

亞伯拉罕心裡還在疑惑，自己都成百歲老人了，妻子撒拉也九十歲高齡，怎麼可能還能生養呢？而當時他膝下只有以實瑪利這個兒子，所以亞伯拉罕求神讓以實瑪利能存活來繼承他的產業。

創世記 17:19：“神說：‘不然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，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’”

對於亞伯拉罕的請求，神的回應是：不，我不會接納以實瑪利來繼承你的產業的，那是錯的！聽眾朋友，你絕不能說因為這件事記錄在聖經裡，所以神容許人實行一夫多妻制。不！神從沒有容許多妻制度。

創世記 17:20-22 記載說：“至於以實瑪利，我也應允你：我必賜福給他，使他昌盛，極其繁多。他必生十二個族長；我也要使他成為大國。到明年這時節，撒拉必給你生以撒，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。’神和亞伯拉罕說完了話，就離開他上升去了。”

神並沒有忘記以實瑪利，以實瑪利雖然不能承受亞伯拉罕的家業，但也將成為大國之父。聽眾朋友，不管你今天的環境怎樣，神並沒有忘記你。祂對你的一生有美好的計劃，你要順服信靠祂。

神所應許的，祂必成就。祂的應許不能被攔阻或者被拖延。神是言出必行的！神說“撒拉必給你生以撒”這話的時候，就像以撒已經出生了，就在他們當中。神談論的事情雖然還沒發生，卻像正在發生一樣。其實，以撒的出生是下一年的事情！

回顧創世記 17:15-22 這段經文，神預告祂將會使撒萊作多國之母。神為撒萊改了新的名字，叫做“撒拉”。“撒拉”和“撒萊”的意思相同，都是指“公主”。這位“公主”的後代中，會有君王。亞伯拉罕聽了神的話以後，感到不可思議，忍不住低頭暗笑。雖然他樂意接受神的應許，但是他不認為神實現應許的方法行得通。所以，他提出了一個他認為可行的方案，就是求神把以實瑪利當作是他的繼承人。神的回應是，撒拉一定會生一個兒子，叫做以撒。神要與以撒立永遠的約，而不是與以實瑪利立約。雖然以實瑪利不是亞伯拉罕的繼承人，但神也答應賜福給以實瑪利。以實瑪利會昌盛極其繁多，他的後裔當中，有尊貴的人，而且他的後裔多到可以成為強大的國家。

創世記 17:23-27 記載說：“正當那日，亞伯拉罕遵著神的命，給他的兒子以實瑪利和家裡的一切男子，無論是在家裡生的，是用銀子買的，都行了割禮。亞伯拉罕受割禮的時候年九十九歲。他兒子以實瑪利受割禮的時候年十三歲。正當那日，亞伯拉罕和他兒子以實瑪利一同受了割禮。家裡所有的人，無論是在家裡生的，是用銀子從外人買的，也都一同受了割禮。”

這段經文講述亞伯蘭順從神的吩咐，和家中的男丁一起接受了割禮。

割禮是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記號。有人或許會問：“為什麼以實瑪利也要受割禮呢？”神已經應許他要成為大國，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兒子，這約他也有份，因此他也需要受割禮。可是，

我們要記住：以實瑪利雖然被包括在這個約裡，但是他並不是神起初所應許要賜給亞伯拉罕的那個兒子。他並不會成為神將要使用的以色列民族的父親。神命定彌賽亞將由以色列這民族而出。

聽眾朋友，亞伯拉罕的一生真是非常傳奇，從創世記 12 章神呼召他開始，他的生命就充滿了傳奇。神應許他三件事，就是有地，有一個國家和成為世人的祝福。

亞伯拉罕曾經犯錯，生命也有進入低潮的時候。他曾經因迦南地饑荒，沒有得到神的指示而下到埃及去。另外，他知道自己和妻子已經老了，以為不能再生孩子，所以信心軟弱，依他妻子撒萊的計劃，娶了撒萊的埃及使女夏甲為妾，還生了以實瑪利。但以實瑪利並不是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兒子。在以後的節目中，我們還會看到這個故事。

雖然亞伯拉罕有軟弱的時候，但總體上，他還是很信靠和順服神的。神應許他的子孫，會如海邊的沙和天上的星那麼多。亞伯拉罕當時雖然很疑惑，但後來當撒拉真的如神所說為他生下兒子以撒的時候，他勇於獻出以撒給神，從這份信心可見，他是願意悔改順服神的，他的信心也確實得到神的悅納，正如創世記 15:6 說：“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”神還與他立約。神是一個守約的神，所以後來一切都應驗了。

聽眾朋友，我們很多時候就像亞伯拉罕那樣，屬靈生命有高有低。有時候，我們會因著一些失敗就懷疑神。很多時候，我們又像撒萊，用自己的方法去面對困難和生活，沒有真正尋求神的旨意和帶領。有時候我們得了一點成就，就自以為是，過於自誇，沒有意識到一切都是神給予的，應該感恩。盼望我們繼續研讀亞伯拉罕的事蹟時，有更多的得著和造就。

接著的創世記 18 章是篇幅相當長的一章經文，神在這裡告訴亞伯拉罕有關所多瑪和蛾摩拉的毀滅，以及亞伯拉罕為這平原上的兩個城市代求的事蹟。我認為，這是蒙福的生命，是與神相交的生命。但是到了第十九章，我們看到羅得在所多瑪和蛾摩拉那裡的情況。那些國民是被毀滅的生命！羅得的墮落，全因為他做自己的決定。

事實上，今天這兩種人都存在：有些活出了蒙福的生命，有些活的是墮落的生命，在生命中自尋滅亡，因為他們活在神的旨意之外。我雖然不會說他們已經喪失了救恩，但肯定正在失去一切。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3:15 說的，他們雖然得救，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。

創世記 18:1-2 記載說：“耶和華在幔利橡樹那裡向亞伯拉罕顯現出來。那時正熱，亞伯拉罕坐在帳棚門口，舉目觀看，見有三個人在對面站著。他一見，就從帳棚門口跑去迎接他們，俯伏在地，”。

亞伯拉罕這個時候住在幔利，他已是個老人了！請你留意，他是一個非常親切、好客的人。

創世記 18:1 記載耶和華向亞伯拉罕顯現，距離前一章耶和華向他顯現、與他更新約定的時間相隔不太久，因為耶和華兩次顯現，都是在亞伯拉罕九十九歲時發生的。為什麼耶和華在這麼短的時間內，兩次向亞伯蘭顯現呢？顯然神熱切地要成就祂給亞伯拉罕的應許。創世記 18 章特別說耶和華是以人的形像向亞伯拉罕顯現，因為亞伯拉罕舉目觀看，有三個人站在他附近，其中之一就是耶和華。亞伯拉罕行動積極，表現熱忱，態度謙卑。他從帳棚門跑過去迎接他們。其實那時亞伯拉罕已是九十九歲的老人了。“俯伏在地”是最謙卑的表示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，下一次會繼續看創世記 18 章餘下的經文，

請準時收聽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好，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